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国资委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国资委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代表市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指导、推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负责监缴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金收益，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二）代表市政府向出资监管企业派出内设监事会，负责内设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三）通过法定程序对市属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四）履行市委规定的企业党的建设方面的职责。

（五）通过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

（六）负责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的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方式并组织实施。

（七）监管地方金融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

（八）负责拟订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的政策，审核市属国有企业的工资总额和主要负责人的工资标准。

（九）起草企业（含地方金融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固

定资产管理的地方性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制定有关制度。

（十）负责全市产权交易的宏观管理、监督、协调和指导。

（十一）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十二）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负责出资监管企业安全生产监管，负责出自监管企业人才工作指导。

（十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市国资委本级、市国资中心、市监事会工作办公室。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在职人员 2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8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201.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770.3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00.9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7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9.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2.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3.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8
	30			61	
总计	31	1,092.60	总计	62	1,092.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2021年度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洪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9.03	88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2	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2	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6	1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	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9	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66.90	56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566.90	56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491.40	49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75.50	7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1.00	2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1.00	2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1.00	2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2021年度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景洪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2.52	891.53	200.99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2	26.5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2	26.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6	15.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	8.2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9	0.49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70.39	770.39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770.39	770.39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493.29	493.29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77.10	277.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0.99	0.00	200.99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0.99	0.00	200.99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0.99	0.00	200.99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洪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00	7.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201.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19	39.1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52	26.5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770.39	770.39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68	44.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00.99	0.00	0.00	200.9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74	3.74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9.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2.52	891.53	0.00	200.99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余	28	203.57	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	60	0.08	0.07	0.00	0.0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3.5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92.60	总计	64	1,092.60	891.60	0.00	20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891.53	891.53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9	39.1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9	39.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9	39.1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2	26.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2	26.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6	15.1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	8.2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9	0.49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70.39	770.39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770.39	770.39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493.29	493.29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77.10	277.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8	44.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8	44.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68	44.68	0.00	
22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74	3.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洪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8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8.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4.05	30201	办公费	38.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2.18	30202	印刷费	2.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4.8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33	30205	水费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13.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2	30206	电费	0.7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3	30207	邮电费	2.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9	30208	取暖费	0.5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1	差旅费	1.7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30215	会议费	19.1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2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1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202	退休费	1.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2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2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2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3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2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2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7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209	奖励金	0.43	30229	福利费	0.1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2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2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4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2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9.69	公用支出合计					39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50	0.89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50	0.89
（1）国内接待费	7	-	0.8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6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0.99	0.00	200.9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0.99	0.00	200.9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0.99	0.00	200.99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0.99	0.00	20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092.6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03.5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37.65 万元，下降 40.34%；本年收入合计 889.03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减少 105.1 万元，下降 10.57%，主要原因是：2020 年收入包含 2019 年及 2020 年两年的五类人员生活费。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889.03 万元，占 10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1092.6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92.5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1.7 万元，下降 1.95 %，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工作经费；年末结转和结余 0.0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21.05 万元，下降 99.96%，主要原因是：2020 的结转包含了五类人员生活费。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891.53 万元，占 81.60%；项目支出 200.99 万元，占 18.4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6.94 万元，决算数为 109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09%。主要原因是支付上一年度部分五类人员生活费和当年五类人员生活费，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7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纪检组工作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19 万元，决算数为 3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52 万元，决算数为 2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06.55 万元，决算数为 77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08%。主要原因是：支付了上年结转的部分五类人员生活费和增资。

（五）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4.68 万元，决算数为 44.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3.74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200.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终支付当年五类人员生活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1.5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98.0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6.17 万元，下降 11.73，主要原因是：较上一年人员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7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32.05 万元，增长 158.19%，主要原因是：支付了上一年度部分五类人员生活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6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了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费等。

（四）资本性支出 13.09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2.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更换了一批办公桌椅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33%，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41 万元，增长 85.4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无增减。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33%，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41 万元，增长 85.42%，主要原因是：2020 疫情原因导致公务接待减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8 批，累计接待 6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无增减。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7.01 万元，较年上年决算数增加 239.85 万元，增长 162.98%，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无国有资产占用。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92.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市国资委2021年度部门整体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最终评分结果为优，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将作为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的重要参考依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项目评价表

项目名称:	国有资产监管、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市国资委	项目实施单位			市国资委	
项目负责人	朱平生	联系电话			8509727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万元）	91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91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91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91	市县财政	91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18	资金到位率	6	6
				预算执行率	6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监管企业年报完成数	10	10
		产出质量	10	监管企业年报中介审计	10	10
		产出时效	10	企业年报完成及时性	10	10
效益		经济效益	10	监管企业利润总额等指标同比增长率	10	10

		社会效益	10	参与国家试验区 重点项目建设	10	10
		可持续影响	5	社会影响	5	5
		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5	5
总分	100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注：指标可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附件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21年国有企业资产监管、国有企业改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加强国有企业内设监事会建设等工作的顺利开展，市国资委在2021年年初申报了“国有企业资产监管、国有企业改革经费”专项资金共计91万。

2、2021年度主要目标：

- (1) 完成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工作
- (2) 完成9家监管企业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 (3) 推进监管企业投资建设项目212个

3、绩效自评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自评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自评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自评由财政部门根据评价对象

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自评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自评体系，通过调查问卷、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自评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定。

5、评价结论

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和问卷调查等方式，市国资委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最终评分结果为 100 分，属于“优”。综合评价表详情见附件。一级指标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评价项目	决策与过程 指标	项目产出和 效益	合计
权重	40	60	100
分值	40	60	100
得分率	100%	100%	100%

6、绩效分析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市国资委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关于项目的设立程序填报了市级财政专项资金设立申报表，依据《景德镇市国资委权力和责任清单（试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国资委以管资本为主推进职能转变方案的通知》（景府办[2021]1号）、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国资

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1 年）》景办发[2021]1 号等文件设立该项目。该两项指标得分均为 5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

市国资委在《市国资委 2020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工作打算的报告》和《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国资委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中较为清晰的安排了相关工作的完成目标、质量及时限等因素。该项指标得分 6 分。

3)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并合规使用，预算执行良好。

市国资委 2021 年项目资金支出预算为 91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资产监管、国有企业改革经费”专项资金 91 万，资金已全部到位，用于 2021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的资金为 9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市国资委资金支出审批手续齐全，凭证附件较为完整，程序规范。该项指标得分 18 分。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国资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景德镇市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景德镇市国资委“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议事规则（试行）的通知》、《市国资委关于建立督查督办工作制度的通知》、《景德镇市企业国有资产处置试行办法》等 50 余项管理制度，制度较为完整和清晰，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市国资能较好的根据相关制度对监管企业的财务、固定资产、工程建设、企业管理人员任用、发展前景等方面监管和指导，相关记录较为完整，该项指标得分为 3 分。

5) 产出数量、质量、时效

监管企业年报完成数、监管企业年报中介审计数、监管企业年报完成及时性

根据《景德镇市国资委关于建立出资监管企业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景德镇市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融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德镇市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要求，市国资委对景德镇市黑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等9家大型集团公司展开了年报审计工作，相关工作委托了江西景德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具体执行，至2021年6月之前完成了全部审计工作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和审计报表，该工作完成时间符合年报审计的正常需求时间，完成较为及时，审计工作的完成为市国资委更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国有出资企业提供了实时依据。上述3项指标得分分别为监管企业年报完成数10分、监管企业年报中介审计数10分、监管企业年报完成及时性10分。

6) 经济效益

监管企业利润总额等指标同比增长

据财务快报统计，截止12月底，10户监管企业资产总额达到2508.7亿元，营业总收入261.5亿元，利润总额16.4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6.3%、27%、44.3%。平均资产负债率54.88%，低于央企和省属国企平均资产负债率。积极落实省政府关于减税降费减租减支32条政策措施要求，今年以来各出资监管企业已合计减免承租户数921户，已实际减免金额661.93万元，完成了国企减免租金政策执行工作，体现了国资国企担当。该项指标10分。

7) 社会效益

今年各出资企业共投资建设各类项目有212个项目，预计总投资1347.76亿元，截止12月底，累计完成投资406.27亿元。其中承担国家试验区重点建设项目有43个，预计总投资533.19亿元，累计完成投资156.25亿元。中国·高岭村、陶阳里历史文化街区、景德镇记忆等一大批项目等如期竣工，为全省旅发大会成功举办作出了突出贡献。中心城区智慧停车场等一批项目快速推进，进一步完善了城市功能、提升了城市品质。认真贯彻落实全市“工业倍增”三年行动暨招商引资誓师大会精神，成功举办了“省企入景”助力试验区建设项目合作推进会，成功签约22个项目，投资总额518.6亿元，涉及陶瓷文化、通航、智慧农业、文化旅游、数字金融、生态康养、产业基金和基础设施建设等多个产业和领域，为建好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打造对外文化交流新平台，接续打造与世界对话的国际瓷都贡献了国资力量。建设国家试验区重点项目该项指标10分。

市国资委严格执行《景德镇市国资委权力和责任清单（试行）》，依法开展了国有产权管理工作，推动了国有产权有序流转。坚持“一企一策”的原则，不断提升了业绩考核科学水平。较好完成了出资监管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备案管理、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年度财务决算审计、经济运行分析调度等工作，进一步强化了对企业财务的监督与评价。同时，对出资监管企业年度投资、融资计划实行了备案管理，为事中、事后监管提供依据。积极开展法律咨询和论证服务，有效防范了企业在生产经营、投资融资等各类风险。依法强化监管、精准施策，为企业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帮助企业抢时间、保进度，瞄准全年的生产经营目标任务不放松，为企业保持良好的经济运行形势提供了保障。

今年6月，陶文旅集团已成功获得AA+授信，至此，已有两家监管企业授信评级为AA+，三家企业授信评级为AA，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信用基础。可持续影响该项指标5分。

8) 满意度

为了解 2021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发挥情况，针对被服务对象的调查，采取不记名的调查方式，发放了 50 份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50 份。经调查问卷统计，满意度为 90.55%。

根据评价指标中“90%（含 90%下同）—100%之间为 5 分，80%—90%为 4 分，70%—80%为 3 分，60%—70%为 2 分，60%以下为 0。”的要求，该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7、绩效自评结果

景德镇市国资委 2021 年度资金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结果等级为“优”，该评价结果经审核通过后，将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将作为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的重要参考依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用此科目主要核算工伤保险。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反映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其他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